

最新企业会计准则丛书

2006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特殊行业分册

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 编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最新企业会计准则丛书

2006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特殊行业分册

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 编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 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 200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06 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特殊行业分册 / 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编著。
—大连 :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6. 6
(最新企业会计准则丛书)
ISBN 7-81084-891-7

I. 2… II. 企… III. 企业 - 会计制度 - 中国 - 学习参考资料
IV. F279. 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53869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总 编 室: (0411) 84710523
营 销 部: (0411) 84710711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dufe.edu.cn

大连北方博信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75mm × 250mm 字数: 361 千字 印张: 19 1/4
印数: 1—6 000 册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李智慧 伊诗爱
封面设计: 张智波

责任校对: 群 编
版式设计: 孙 萍

定价: 32.00 元

总序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根据《国务院关于〈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的批复》（国函〔1992〕178号）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令第5号）进行了修订，并以《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重新发布，自2007年1月1日起施行。与此同时，财政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制定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会计准则，自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施行，鼓励其他企业执行。执行该38项具体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现行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中国需要走向世界，世界也需要了解中国。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经济的发展，作为国际通用商业语言的会计，也正处于不断的变革之中。此次企业会计准则的全面出台，标志着我国企业财务会计进入了一个与国际会计惯例趋同的新时期。为配合最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贯彻、实施和培训工作，我们成立了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该研究组荟集了一批长期从事会计法规、制度、准则研究的专家、学者以及具有丰富经验的会计实务工作者，在认真研读和准确把握最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上，按照统一的指导思想和编写要求，推出了本套“最新企业会计准则丛书”。

为方便学习和培训，“最新企业会计准则丛书”共分四册，分别为《2006企业会计准则讲解——资产分册》，主要侧重于介绍有关资产会计准则的相关内容；《2006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特殊业务分册》，主要侧重于介绍有关特殊业务会计准则的相关内容；《2006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特殊行业分册》，主要侧重于介绍有关特殊行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内容；《2006企业会计准则讲解——金融工具和财务报表分册》，主要侧重于介绍有关金融工具和财务报表会计准则的相关内容。

本丛书密切联系企业会计工作实际，讲解全面、深入，资料详尽、实用，举例丰富、具体，具有较强的操作性，是广大会计人员的理想参考书，也是各级财政部门、院校、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等进行最新企业

会计准则培训的好教材！

本丛书的出版发行得到了有关部门和人士的关心和支持，在此由衷地致以诚挚的谢意！对于书中的错漏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我们进一步修正和完善。

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

2006年5月

前 言

《2006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特殊行业分册》是“最新企业会计准则丛书”的第三册，主要侧重于介绍有关特殊行业会计准则以及两个列报会计准则的相关内容。本书涉及的准则包括：具体准则第10号、第11号、第21号、第25至第27号、第29号、第31号、第32号和第36号。为方便读者参考，本书以附录的形式按其原顺序将所涉及的准则原文收录书中。

本书共分十章，各章均以各项准则的名称为题。

第一章为企业年金基金，主要介绍了企业年金基金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净资产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年金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等内容。

第二章是股份支付，主要介绍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

第三章是租赁，分别介绍了承租人和出租人对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以及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等内容。

第四章是原保险合同，主要介绍了保险合同和原保险合同的定义、原保险合同收入、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及原保险合同成本的会计处理等内容，以及原保险合同的列报内容。

第五章是再保险合同，分别介绍了再保险分出人和再保险接受人的会计处理，以及再保险合同的列报内容。

第六章是石油天然气开采，主要介绍了矿区权益、油气勘探、油气开发、油气生产等的会计处理原则以及石油天然气的披露内容。

第七章是关联方披露，分别介绍了关联方的相关概念、关联方的判断标准、关联方交易的表现形式，以及关联方的披露内容。

第八章是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主要介绍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定义，调整事项和非调整事项的内容及其会计处理。

第九章是中期财务报告，分别介绍了中期财务报告的内容、中期财务报表附注的披露内容，以及中期财务报告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第十章是现金流量表，分别介绍了现金流量表的编制基础、现金流

量表的内容，以及现金流量表编制的工作底稿法和T形账户法。

本书由曹成荫担任主编，主要编写人员及其分工为：卢学君，第一章；曹成荫，第二章至第五章；郭佳阳，第六章；马妍，第七章；汪涛，第八章；李智慧，第九章和第十章。

本书讲解全面，资料详尽，举例丰富，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操作性，是广大会计人员的理想参考书，也是各级财政部门、学校、企业、会计师事务所等进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培训的好教材。

本书的编写得到了企业会计准则研究组的有效指导以及有关人士的关心和支持，谨在此表示衷心感谢！由于作者才疏学浅，书中难免有错误和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2006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年金基金	1
第一节 企业年金基金概述.....	1
第二节 企业年金基金资产.....	4
第三节 企业年金基金负债	10
第四节 企业年金基金收入和费用	12
第五节 企业年金基金净资产	16
第六节 企业年金基金财务报表	19
第二章 股份支付	24
第一节 股份支付概述	24
第二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5
第三节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0
第四节 股份支付披露	33
第三章 租赁	35
第一节 租赁概述	35
第二节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44
第三节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52
第四节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59
第四章 原保险合同	63
第一节 原保险合同概述	63
第二节 原保险合同收入	66
第三节 原保险合同准备金	76
第四节 原保险合同成本	81
第五节 原保险合同列报	86
第五章 再保险合同	89
第一节 再保险合同概述	89
第二节 再保险分出人的会计处理	92
第三节 再保险接受人的会计处理.....	101
第四节 再保险合同列报.....	106
第六章 石油天然气开采	109
第一节 矿区权益的会计处理.....	109
第二节 油气勘探的会计处理.....	130

第三节 油气开发的会计处理.....	132
第四节 油气生产的会计处理.....	133
第五节 石油天然气开采的披露.....	134
第七章 关联方披露.....	135
第一节 关联方.....	135
第二节 关联方交易.....	142
第三节 关联方披露.....	144
第八章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5
第一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概述.....	14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的会计处理.....	150
第三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159
第四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披露内容.....	161
第九章 中期财务报告.....	162
第一节 中期财务报告概述.....	162
第二节 中期财务报告的内容.....	167
第三节 中期会计报表附注披露的原则和内容.....	176
第四节 中期财务报告的确认和计量.....	195
第五节 中期会计政策变更的处理.....	210
第十章 现金流量表.....	212
第一节 现金流量表概述.....	212
第二节 现金流量表的内容.....	219
第三节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方法.....	235
附录.....	266
企业会计准则第 10 号——企业年金基金	266
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	271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73
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	277
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	281
企业会计准则第 27 号——石油天然气开采	284
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88
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	289
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	292
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	295

第一章

企业年金基金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年金基金》，自2007年1月1日暂在上市公司施行，鼓励其他企业执行。本章将以企业年金基金会计准则为依据介绍其有关内容。

第一节 企业年金基金概述

一、企业年金基金的概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年金基金是指根据依法制订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

通俗地讲，企业年金基金是一种积少成多的整体组合投资方式，即投资者将资金交给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契约》的约定，采用投资组合原理，将资金分散投资于股票和债券，以达到分散投资风险、获取投资收益的目的，并将投资收益按基金投资者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企业年金基金对于那些资金不多，或没有时间和精力，或缺少证券投资专门知识的投资者而言，是一种较好的投资选择。企业年金基金具有以下特点：

1. 专家理财，专业管理。企业年金基金由专业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进行管理，并由投资专家负责资金运作，投资于上市流通的各种股票和债券。这些专家不仅掌握投资分析及投资组合方面的理论知识，在投资领域也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企业年金基金交给这些专家进行管理，从而克服了一些中小投资者专业知识缺乏、时间和精力不足的缺点，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2. 组合投资，分散风险。企业年金基金通过汇集众多投资者的小额资金，吸收社会闲散资金，形成巨大的投资实力，同时根据科学的投资组合原理，将投资者的资金分散投资于上市流通的各种股票和债券，分散了投资风险，有利于实现较高的投资收益。
3. 稳定证券市场。证券市场的稳定与否，同市场的投资者结构密切相关。企

业年金基金出现之前，证券市场个人投资者占多数，一般而言，一个个人投资者占多数的证券市场，不是一个稳定而成熟的市场。企业年金基金的出现，能有效地改善证券市场投资者结构，扩大机构投资者的投资比重，从而对稳定市场起一定作用。同时，基金一般注重资本的长期增长，多采取长期的投资行为，不会在证券市场上频繁进出，能减少证券市场的波动。基金作为一种主要投资于证券市场的金融工具，它的出现和发展增加了证券市场的投资品种，扩大了证券市场的交易规模，能够起到稳定和活跃市场的作用。

二、企业年金基金的分类

企业年金基金按变现方式不同可分为封闭式基金和开放式基金两大类。

(一) 封闭式基金

封闭式基金是指事先确定基金发行总额，在封闭期内基金单位总数不变，基金上市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市场买卖基金单位的一种基金。

(二) 开放式基金

开放式基金是指基金发行总额不固定，基金单位总数随时增减，投资者可以按基金的申购或赎回价格在基金管理公司指定的直销或代销机构申购或赎回基金单位的一种基金。据有关资料介绍，在世界金融市场中有 90% 以上是开放式基金，开放式基金已成为国际金融市场的主流品种。

(三) 封闭式基金与开放式基金的区别

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的区别主要有以下四点：一是基金规模不同。封闭式基金在宣告设立时确定基金规模不再改变；而开放式基金没有规模限制，投资者可随时提出申购或赎回申请，基金规模随之变动。二是决定交易价格的因素不同。封闭式基金价格由市场决定，受供求关系的影响很大；开放式基金价格则由基金单位净值决定，不直接接受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三是交易方式不同。封闭式基金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买卖行为在投资者之间进行；开放式基金由投资者提出申请，到基金管理公司指定的直销和代销机构办理。四是期限不同。封闭式基金有固定的封闭期，一般为 5~15 年；开放式基金没有期限，只要有投资者购买，可一直延续下去。

此外，按投资标的的不同，企业年金基金可分为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基金、黄金基金、期货基金和衍生证券基金；按投资目标不同，企业年金基金可分为成长型基金、收入型基金和平衡型基金。

三、企业年金基金会计核算的特点

(一) 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

会计主体是会计为之服务的特定对象。就会计主体而言，企业年金基金会计与企业会计存在明显差别。企业会计核算以企业为会计核算主体，会计人员围绕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而企业年金基金会计是以企业年金基金

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不同基金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界定这一会计主体的意义在于：一是将企业年金基金的管理主体——基金管理公司的经营活动与企业年金基金的经营活动区别开来。基金管理公司属于金融企业，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其管理的企业年金基金，应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封闭运行。二是将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不同基金之间的经营活动区别开来，不同基金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明确了会计主体，从而界定了从事会计工作和提供会计信息的空间范围。

（二）估值日须计算基金净值和基金单位净值，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基金单位净值是指某一时点上每一基金单位实际代表的价值。每只基金在初次发行时都将基金总额分成若干个等额的基金单位，每一份额为一个“基金单位”。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基金单位价格随证券市场市价的波动而发生增减，基金单位净值也随之发生变化，而每一基金单位实际代表的价值即为基金单位净值。基金单位净值相对于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而言，其意义有所不同。对于开放式基金而言，基金单位的申购或赎回价格直接按基金单位净值计算，即基金单位净值等于基金申购、赎回价格，因此，基金单位净值决定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对于封闭式基金而言，由于封闭式基金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价格除取决于基金单位净值外，还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经济形势、政治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所以，封闭式基金单位价格与基金单位净值基本趋于一致，即基金净值增长，基金价格也随之提高，封闭式基金的价格总是围绕基金单位净值上下波动。基金单位净值是衡量一只基金经营好坏的主要指标，也是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的主要依据，因此，在企业年金基金会计中，基金净值和基金单位净值的计算就显得十分重要。

与一般企业比较，基金净值的信息披露有其特殊性。目前我国封闭式基金的基金单位净值，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等证券类报纸每周向社会公告一次；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单位净值通过报纸每天向社会公告。所以，估值日计算基金净值和基金单位净值，在证券投资基金会计中尤其重要。

（三）估值日须对基金持有的有价证券进行估值

估值日对基金持有的上市流通的各种股票和债券进行估值，是企业年金基金会计区别于其他会计的另一显著特征。所谓估值是指对基金持有的有价证券按照公允价值进行的估算。每一只基金在初次发行时都将基金总额分成若干个等额的基金单位，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基金单位价格随着证券市场市价的波动而发生增减变化。为了比较准确地对基金进行计价和报价，使基金价格能较准确地反映基金的真实价值，必须在每日沪、深两市收市时，对基金持有的有价证券进行估值，并将估值结果以基金单位净值的形式予以公布。对基金持有的有价证券进行估值是计算基金净值和基金单位净值的关键，只有每日对基金资产重新计算，才能及时反映基金的投资价值。

(四) 每日须计算并确认基金损益

每日计算并确认基金收入和基金费用，也是企业年金基金会计区别于其他会计的又一特征。由于基金损益的计算直接影响基金净值的变动，为了保证基金净值的准确性，需要逐日对基金收入和基金费用进行计量和确认。比如，要逐日计提债券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逐日计提银行存款、清算备付金存款的利息收入、逐日计提基金管理人报酬和基金托管费用等。

四、企业年金基金核算应当设置的会计科目

企业年金基金应当设置“银行存款”、“应收利息”、“证券清算款”、“结算备付金”、“应收申购款”、“交易保证金”、“买入返售证券”、“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投资”、“应付赎回款”、“应付赎回费”、“应付受益人待遇”、“应付投资管理人管理费”、“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应付年金基金受托人费用”、“应付账户管理费”、“实收基金”、“损益平准金”、“企业年金基金净值”、“债券差价收入”、“股票差价收入”、“基金差价收入”、“其他收入”、“利息收入”、“买入返售资产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管理人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年金基金受托人费用”、“账户管理费”、“交易费用”、“其他费用”等总账科目，进行总分类核算。

第二节 企业年金基金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年金基金缴费及运营形成的各项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证券清算款、应收利息、买入返售证券、其他应收款、债券投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其他投资等。

企业年金基金在运营中根据国家规定的投资范围取得的国债、信用等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债和企业债、可转换债、投资性保险产品、证券投资基金、股票等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产品，其初始取得和后续估值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1）初始取得投资时，应当以交易日支付的成交价款作为其公允价值。发生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估值日对投资进行估值时，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调整原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公允价值的确定，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一、货币资金的核算

企业年金基金的货币资金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两大类。

(一) 货币资金增加的核算

1. 基金认购业务

封闭式基金募集发行期结束，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科目，按基金单位发行总额，贷记“实收基金”科目，按其差额，贷记“其他收入”科

目。开放式基金募集发行期结束，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贷记“实收基金”科目。

【例 1—1】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发行期结束，扣除基金认购费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5 亿元存入银行，应作如下会计处理：

借：银行存款	500 000 000
贷：实收基金	500 000 000

2. 卖出投资业务

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等卖出债券、股票、基金等时，在证券交易日，按应收取或实际收取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证券清算款”等科目，按相关费用借记“交易费用”科目，按相应债券、股票、基金等投资成本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等，贷记“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按应支付的佣金，贷记“其他应付款——应付佣金”科目，按其差额，贷记“债券差价收入”、“股票差价收入”、“基金差价收入”等科目。

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等卖出证券时，在资金交收日，如果卖出证券成交总额大于买入证券成交总额，按资金交收日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或“结算备付金”科目，贷记“证券清算款”科目。

【例 1—2】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在证券交易所卖出债券，在资金交收日，卖出证券成交总额大于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实际收到款项为 30 000 元。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银行存款	30 000
贷：证券清算款	30 000

3. 收取年金缴费

企业年金基金按企业年金计划向企业和职工个人收取年金缴费，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贷记“企业年金基金净值”科目。

【例 1—3】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按照计划向企业和职工个人收取年金缴费 12 000 元。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银行存款	12 000
贷：企业年金基金净值	12 000

(二) 货币资金减少的核算

1. 买入投资

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等买入债券、股票、基金等时，按成交总额借记“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按相关费用借记“交易费用”科目，按应支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贷记“证券清算款”、“银行存款”等科目，按应支付的佣金，贷记“其他应付款——应付佣金”科目。如果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资金交收日实际支付金额，借记“证券清算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

【例 1—4】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入债券，买入证券成交总

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支付款项 43 000 元。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证券清算款	43 000
贷：银行存款	43 000

企业年金基金申购或赎回 ETF 结转现金替代款时，按照结转的现金替代款，借记“证券清算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科目。

【例 1—5】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结转 ETF 现金替代款 32 000 元，会计处理如下：

借：证券清算款	32 000
贷：银行存款	32 000

2. 受益人领取企业年金待遇

受益人领取企业年金待遇时，按照领取的企业年金待遇金额，借记“应付受益人待遇”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科目。

【例 1—6】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受益人领取待遇 12 000 元，会计处理如下：

借：应付受益人待遇	12 000
贷：银行存款	12 000

3. 支付相关费用

企业年金基金支付投资管理人管理费、托管人托管费、销售机构销售服务费、年金基金受托人费用、账户管理费等时，按照支付的相关费用金额，借记“投资管理人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年金基金受托人费用”、“账户管理费”等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科目。

【例 1—7】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支付投资管理人管理费 2 300 元，支付托管人托管费 2 100 元，支付销售机构销售服务费 1 200 元，均以银行存款支付。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投资管理人管理费	2 300
托管费	2 100
销售服务费	1 200
贷：银行存款	5 600

二、应收款项的核算

(一) 证券清算款

1. 卖出投资

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等卖出债券、股票、基金等时，在证券交易日，按应收或实际收取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证券清算款”等科目，按相关费用借记“交易费用”科目，按相应债券、股票、基金等投资成本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等，贷记“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按应支付的佣金，贷记“其他应付款——应付佣金”科目，按其差额，贷记“债券差价收入”、“股票差价收入”、“基

金差价收入”等科目。如果卖出证券成交总额大于买入证券成交总额，按资金交收日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贷记“证券清算款”科目。

【例 1—8】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在证券交易所卖出债券，在证券交易日，应收取的款项为 32 000 元，发生交易费用 2 000 元，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为 28 000 元。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证券清算款	32 000
交易费用	2 000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	28 000
债券差价收入	6 000

2. ETF 现金替代

企业年金基金申购 ETF 发生现金替代时，借记“证券清算款——现金替代款”科目，贷记有关科目。结转现金替代款时，借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贷记“证券清算款——现金替代款”科目。赎回 ETF 发生现金替代时，借记有关科目，贷记“证券清算款——现金替代款”科目；结转现金替代款时，借记“证券清算款——现金替代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

确认申购 ETF 份额及构成并计算现金差额时，借记“证券清算款——现金差额”等科目，贷记有关科目；结转现金差额时，借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贷记“证券清算款——现金差额”科目。确认赎回 ETF 份额及构成并计算现金差额时，借记有关科目，贷记“证券清算款——现金差额”科目；结转现金差额时，借记“证券清算款——现金差额”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

【例 1—9】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结转申购 ETF 现金替代款 1 200 元，结转赎回现金替代款 3 200 元；结转确认申购 ETF 份额现金差额 4 300 元，结转确认赎回 ETF 份额现金差额 4 500 元。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结算备付金	1 200
贷：证券清算款——现金替代款	1 200
借：证券清算款——现金替代款	3 200
贷：结算备付金	3 200
借：结算备付金	4 300
贷：证券清算款——现金差额	4 300
借：证券清算款——现金差额	4 500
贷：结算备付金	4 500

(二) 应收申购款

企业年金基金应自基金注册登记人接受基金投资人有效申请之日起，在规定的工日内收取申购款项或转换转入款项，尚未收到之前作为应收申购款入账。办理

申购业务或转换转入业务的机构按规定收取的申购费或转换费，如在基金申购或转换时收取的，由办理申购业务或转换转入业务的机构直接向投资人收取，不纳入基金会计核算范围；如在基金赎回或转换转出时收取的，待基金投资人赎回或转换转出时从赎回款或转出款中抵扣。

具体来说，基金申购或转换转入确认日，按有效申购款或转换转入款，借记“应收申购款”科目，按有效申购款或转换转入款中含有的实收基金，贷记“实收基金”科目，按其差额，贷记“损益平准金”科目。收到有效申购款或转换转入款时，借记“银行存款”科目，贷记“应收申购款”科目。

【例 1—10】甲公司申请购买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有效申购款为 540 000 元，其中，实收基金为 520 000 元，损益平准金 20 000 元。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应收申购款	540 000
贷：实收基金	520 000
损益平准金	20 000

收到甲公司交来的有效申购款时，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银行存款	540 000
贷：应收申购款	540 000

三、投资的核算

1. 买入投资

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等买入债券、股票、基金等时，按成交总额借记“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按相关费用借记“交易费用”科目，按应支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贷记“证券清算款”、“银行存款”等科目，按应支付的佣金，贷记“其他应付款——应付佣金”科目。如果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资金交收日实际支付金额，借记“证券清算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科目。

【例 1—11】某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成交金额为 10 000 000 元，应支付券商佣金 10 000 元，印花税 2 000 元，款项尚未支付。该开放式企业年金基金的会计处理如下：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000 000
交易费用	12 000
贷：其他应付款	10 000
证券清算款	10 002 000

2. 投资估值

(1) 投资估值原则

估值是指对运用基金资产所购买的上市证券按公允价值进行的估算。估值日对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是为了准确地反映每一基金单位的真实价值。每只基金在初次